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5-LQ34

采购项目：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
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现就其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WS2025-LQ34

二、招标项目概况：

标项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	服务期
1	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1项	35万元	合同金额满或合同签订起一年内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在资格证明文件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2、拟派项目经理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3、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4、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6、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五、投标说明：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0%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i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0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i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开标后规定的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密封、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5.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5.2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2份（一正一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5.3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需分别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

②采用邮寄方式，邮寄公司（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576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

5.4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5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5.6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月日下午 14:30 整

七、投标及开标地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一）。

八、相关注意事项：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不予受理、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项目相关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3.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4.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自动失效。电脑及 CA 解密设备自备。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徐名峰；联系电话：15088711407。

质疑接收人：徐少媚；联系电话：0576-88785265；传真：0571-85342190。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 318 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北楼 512 室。

2、采购人：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联系人：戴先生；联系电话：0576-82955065。

质疑接收人：陈先生；联系电话：0576-82441263。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腾达路 1991 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监督绩效管理与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王先生；监督投诉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 58 号。

4、银行（中标项目贷款咨询）

中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及自身需求向以下银行申请企业贷款，利率从优。

序号	银行名称	政采贷 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80%	徐剑鸿	15167671223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起	倪昊	15968680259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5%起	丁道兵	13606668045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	车斌	13750661198
5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黄红芹	13968689000
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冯观凤	17858683988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35%起	沈丹华	13306566969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0%	刘鲁浙	15968662111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起	蒋峰	13586088395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15%起	曹筱婕	18105768199
1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6.75%	庄道勇	13867611023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5%	林春	13858687790

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7%	李俊丽	15906861025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	李诚杰	13395745558
15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	金根灵	13157608788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不组织，各投标单位根据自己需要，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3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p>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p> <p>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p> <p>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p> <p>3.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 2 份（一正一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为无效。</p> <p>4.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p>5.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	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月日下午 14:30</p>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p>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月日下午 14:30</p> <p>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区政府商城办公区(商城国际)五楼政府采购中心开标室（一）。</p>
7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本项目合同金额的 <u>1%</u> 作为履约保证金至采购人（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保函、担保、保险、转账等形式）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完成通过验收后无息退还）
8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是否提供样品及演示	否。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2	节能环保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13	其他	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

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相关原件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9)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10) 拟派项目经理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证书。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人情况介绍。
- (2) 投标方案描述：
 -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项目功能设计完备、对系统各组成部分等功能进行准确的分析，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B.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针对本项目成立的服务（部门）机构的详细介绍、服务（部门）机构总负责人，一般及专业技术力量配置等）。
 - C. 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D.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3) 投标人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4) 近三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及其相应的发票、用户验收报告等）；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6) 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 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 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要求全部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工作、资料费、差旅费（含住宿费）、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力、利润、税收、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等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涉及的费用。

(4)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

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①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1)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2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3)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 2 份（一正一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为无效。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项，请按标项号分别装订，密封要求同上。

I 电子投标文件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法人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温馨提醒：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汇信科技有限公司（400-888-4636）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

3.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II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1. 所有纸质投标资料应按投标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

独装订成册，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3.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密封封装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为无效。请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投标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组织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 项目如分标项，各标项投标文件必须分开编制，并按上述份数要求单独密封包装。

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采购组织机构概不负责。

相关原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

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书面形式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署或盖章。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7.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纸质备份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8.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

文件的，投标无效。

(2)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告规定的地点。备份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3)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 6、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 9、报价文件评审；
-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 12、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若因政采云平台原因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投标人递交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完成开、评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

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

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为准，修正政采云平台上的报价信息。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8、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

10、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2、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领取通知书之后，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用：按照定额陆仟元整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中标方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5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202003209900014176；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潮王路支行）财务电话：0571-88271625。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30\% \times 100$$
。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作扣除。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二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

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企业实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截图。	3
2	类似项目业绩	自2021年1月1日（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以来，供应商承担过同类市政工程施工业绩的，每个得1.5分，最高得3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施工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者不得分）	3
3	项目实施人员	项目负责人： 具有市政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得4分。 具有市政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得2分。 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应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和截止投标时间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得分）	4
		项目技术负责人： （1）具有市政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得2分。 （2）具有市政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得2分。 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应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和截止投标时间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得分）	4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除外）3个： 分别具有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相应证书，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应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和截止投标时间近三个月内供应商处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得分）	6
4	施工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的科学性、严密性、合理性，由专家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充足，投入人力、材料和机械设备齐全，施工顺序明确，各阶段衔	9

		<p>接到位)。</p> <p>1、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施工方案科学、合理、完善能保证项目顺利完成的得 7.1-9 分；</p> <p>2、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施工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完善基本能保证项目完成的得 4.1-7 分；</p> <p>3、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施工方案有一定缺陷且不合理的得 3-4 分；</p>	
5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措施重点、难点分析是否全面、阐述合理、条理清晰、符合现状措施等，由专家进行打分。</p> <p>1、重点、难点分析全面、到位、合理、准确的得 6.1-8 分；</p> <p>2、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全面、到位、合理、准确的得 3.1-6 分；</p> <p>3、重点、难点分析有明显缺陷的得 2-3 分。</p>	8
6	项目施工进度保证措施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施工进度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是否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是否科学准确，由专家进行打分。</p> <p>1、进度控制合理节点把握科学准确的且具有针对性的，得 7.1-9 分；</p> <p>2、进度控制节点把握不够详细准确的，得 4.1-7 分；</p> <p>3、进度控制节点把握一般的得 3-4 分。</p>	9
7	项目施工质量保证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施工质量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是否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是否科学准确，由专家进行打分。</p> <p>1、进度控制合理节点把握科学准确的且具有针对性的，得 6.1-8 分；</p> <p>2、进度控制节点把握不够详细准确的，得 3.1-6 分；</p> <p>3、进度控制节点把握一般的得 2-3 分。</p>	8
8	应急预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由专家进行打分。</p> <p>1、应急预案可操作性强、全面的得 6.1-8 分；</p> <p>2、应急预案可操作性一般、有待提高的得 3.1-6 分；</p> <p>3、应急预案可操作性差，不全面的得 2-3 分。</p>	8
9	质保期内维修响应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保期内的维修响应方案，由专家进行打分。</p> <p>1、质保期内的维修响应方案可操作性强、全面的得 6.1-8 分；</p> <p>2、质保期内的维修响应方案可操作性一般、有待提高的得 3.1-6 分；</p> <p>3、质保期内的维修响应方案可操作性差，不全面的得 2-3 分。</p>	8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1个标项，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项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	服务期
1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1 项	35 万元	合同金额满或合同签订起一年内

二、项目概况

- 1、建设单位：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 2、项目名称：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 3、采购范围：东至路泽太，西至 104 西复线，南至迎宾大道（路院路），北至椒江界内的市政退让用地
- 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合格验收标准。

三、规范要求

1. 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2. 技术规范由供应商方自备，如有不足之处或未能达到国家最新标准时，供应商应使施工及选用的设备和材料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标准、规范。

四、施工要求

- 1、本工程施工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施工，达到各项拟定的设计指标，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验收标准。
- 2、本工程施工必须严格按照工程技术要求及行业规范进行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 3、所有材料设备必须在检验合格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
- 4、隐蔽工程必须经采购人监理、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 5、在免费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采购人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

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因素造成的损坏。

6、供应商必须对所承包的工程的质量负全部责任，其责任不因其他材料生产商提供的保证书而减轻或更改。

7、施工时注意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工作。

五、工程管理要求

1、本工程采购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一律不得分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包资格，作违约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2、供应商应严格按已确认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代表对施工质量的监督和管理。施工过程中，施工方必须要严格把关，按照相应规范标准要求施工，如出现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情况，施工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规范标准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施工方承担。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的管理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调换和撤离，并按工程进度及时到位。采购人有权要求撤换工作不负责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和造成严重的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违法乱纪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如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未按要求到位，视作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供应商在工程施工全过程中要认真做好产品保护。因失窃或失火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方负责，凡由此而损及采购人利益时，采购人将向成交施工单位索赔。

六、其它说明：

1、各潜在投标人根据提供的招标资料（包括且不仅限于此），并结合现场实际综合报价。凡项目特征中未列出的工作内容而又是完成本工作必需的，宜综合统筹考虑，综合单价结算不调整。

2、补充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在项目特征中有描述的按描述，其余的按图纸所示用量计算。

3、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结算时，乙方必须以购置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设施的购物清单及对应的发票为报销依据，否则不予结算。（相关设施包括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帽、反光背心、工作服、施工围挡、警示牌、曝闪灯、警示标志等）

七、商务部分

1、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招标人招标控制价中的各个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及结算率（结算率=投标报价/暂估造价）一次性包定。工程结算价=工程总造价×结算率。

（一）工程总造价按以下要求编制：

（1）工程总造价=全费用综合单价（按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实际的工程量；

（2）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3）招标控制价中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及利润、组织措施费、规费等全费用）；

（二）计日工综合单价[工数经发包人签证，综合结算单价（含税金、规费等其他费用）] 技术工按 260 元/工日，普工按 180 元/工日计取，点工部分工程结算时不作下浮。点工部分工程量应当天申报，业主签证为准（逾期不予承认）。

（三）其他可能发生的费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工程结算时不另行调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一）工程量按实结算。

（二）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和工程联系单而引起的工程量变化部分结算办法：按招标人招标控制价中的各个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乘以结算率（承包人中标时承诺的结算率）进行结算。若出现招标人招标控制价中无该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时，则按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编制方法、口径（其中人工、材料、机械及费用计取标准均按招标控制价中计算标准，无价材料的则由发包人签证）及结算率编制，若无法组价的，则由发包人根据市场价予以签证。

（三）变更设计和工程联系单审批程序按《路桥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联系单管理若干规定（试行）》（路政办发〔2011〕7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联系单管理规定的通知》（路政办发〔2013〕68号）等规定管理规定和要求执行。

（四）由于承包人未按设计要求和现行有关规范、标准施工，造成工程量增减或返工等，其责任由承包人自负。

(五) 实际施工时, 未达到施工安全文明的有关规定的, 在结算时可扣减施工组织措施费中的相应费用。

2、付款方式: 工程款支付按实结算,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预算金额的 40%, 按月进度支付工程量价款的 40%工程价款, 余下工程款待工程完工后且经通过结算审定后付至该工程结算价的 10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_____

预算金额：_____万元

服务期限：合同结算价满_____万元（预算金额）或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_____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的是 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否

3、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

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工程结算价=全费用综合单价（按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实际的工程量×工程结算率×月度考核系数。

工程结算价不超过：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_____元。

本工程结算率：_____ %。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工人工资的发放，因乙方在雇佣、工资的支付等方面造成较坏社会影响（如上访、劳动仲裁、斗殴、媒体报道等），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必要时可直接向工人支付劳工工资，并有权直接从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本项目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至甲方。（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保函、担保、保险、转账等形式）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完成通过验收后无息退还。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10份，甲乙双方各执4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1份，代理机构1份。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一、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甲方”系指次招标的采购单位：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 “乙方”系指有资格被授予承包管理权的单位。

(3) “管理范围”系指路桥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两侧退让建筑（围墙）后退道路红线之间以及道路两侧退让地等。

(4) “承包管理权”系指根据甲方的通知，依据本合同提供服务，收取管理维护费的权利。

(5) “协议”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协议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事项，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甲、乙双方根据甲方关于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二、服务内容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对路桥城区城市道路两侧退让建筑（围墙）后退道路红线之间以及道路两侧退让地中的市政基础设施进行零星修复。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附件清单。

三、服务要求

(1)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合格验收标准。

(2) 规范要求

1. 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2. 技术规范由乙方自备，如有不足之处或未能达到国家最新标准时，乙方应使施工及选用的设备和材料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标准、规范。

(3) 施工要求

1、本工程施工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施工，达到各项拟定的设计指标，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验收标准。

2、本工程施工必须严格按照工程技术要求及行业规范进行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甲方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3、所有材料设备必须在检验合格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

4、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甲方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因素造成的损坏。

6、乙方必须对所承包的工程的质量负全部责任，其责任不因其他材料生产商提供的保证书而减轻或更改。

7、施工时注意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工作。

(4) 工程管理要求

1、本工程采购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未经甲方同意一律不得分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包资格，作违约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应严格按已确认施工技术方案组织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甲方代表对施工质量的监督和管理。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要严格把关，按照相应规范要求施工，如出现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情况，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的管理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调换和撤离，并按工程进度及时到位。甲方有权要求撤换工作不负责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和造成严重的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违法乱纪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直至甲方满意为止。如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未按要求到位，视作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乙方在工程施工全过程中要认真做好产品保护。因失窃或失火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凡由此而损及甲方利益时，甲方将向乙方索赔。

四、费用结算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甲方招标控制价中的各个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及结算率（结算率=___%）一次性包定。工程结算价=工程总造价×结算率*月度考核系数，工程结算价不超过_____万元。

(二) 工程总造价按以下要求编制：

(1) 工程总造价=全费用综合单价(按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实际的工程量;

(2) 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3) 招标控制价中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及利润、组织措施费、规费等全费用);

(4) 新增分部分项按预算口径编制,下浮率相同。

(三) 计日工综合单价[工数经发包人签证,综合结算单价(含税金、规费等其他费用)]技术工按260元/工日,普工按180元/工日计取,点工部分工程结算时不作下浮,政策发生变化时,人工费不予调整。点工部分工程量应当天申报,甲方签证为准(逾期不予承认)。

(四) 其他可能发生的费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工程结算时不另行调整:

(1) 土方(包括拆除废料、泥浆)开挖及外运应按当地有关要求办理,场外处置费按预算书包定,承包方综合考虑,工程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2) 自备发电机、储水设施费用:包括由于停电、停水及施工用水加压而增加的费用。

(3) 因施工噪音、物体坠落、材料抛散而扰民及造成环境卫生、交通城管、消防防护、居民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现场文明和施工安全等问题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和有关管理部门、人员联系,自行解决。因此造成工期延长由乙方负责。如给甲方另行造成额外的经济损失,甲方可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

(4) 乙方在本工程施工中,与施工有关的一切设施、设备、人员、材料堆场等,必须控制在总平规定范围内,如果超越了该范围而引起的二次搬运及施工场地原因产生的二次搬运费等费用,均已含合同价款内。

(5) 凡招标文件中没明确允许补差或建设管理部门文件没有明确规定由甲方承担的,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其它管理费(如街道管理费、干扰费、环保费、占道押金等),均已含合同价款内。

(6) 混凝土板块灌缝必须机械清理,机械清理垃圾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四) 本工程所涉及到的所有检测费用,工程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五) 土方外运运距一律按20km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再调整,土方处置

费暂按 38.53 元/m³ 计入，实际以发票结算。

(六) 物价涨跌不予调整，政策性调差不予调整。

(七) 小额工程改造，根据甲方要求须加早强剂的，早强剂由乙方自行采购，由甲方根据购买发票按实结算。

(八) 零星维修材料包含运费，不再另行计取运费。

(九) 甲方免费提供部分办公室和仓库，仓管员工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 须达到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若达不到要求，由甲方强行购买安全文明施工相关物品，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 版）、《浙江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定额》（2018 版）；《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费用定额》（2018 版）、台建价[2016]52 号、浙建站定[2016]40 号、浙建站定[2016]23 号；《浙江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 版）；《台州造价》2022/1 期及市场价；及工程所在地现行的有关工程造价方面规定。

(十三)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不作调整。

工程款支付：工程款支付按实结算，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预算金额的 40%，按月进度支付工程量价款的 40% 工程价款，余下工程款待工程完工后且经通过结算审定后付至该工程结算价的 100%。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工人工资的发放，因乙方在雇佣、工资的支付等方面造成较坏社会影响（如上访、劳动仲裁、斗殴、媒体报道等），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必要时可直接向工人支付劳工工资，并有权直接从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六、安全文明施工

(1) 乙方应遵循有关规定及行业规范，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并随时接受甲方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社会监督，施工及养护作业人员须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作业，消除事故隐患。

(2) 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引起政府职能部门处罚和限期整改，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如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就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并由乙方承担因事故产生的所有

费用，若因此造成损失的，甲方可向乙方追偿并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技术资料和知识产权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八、转包或分包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可根据乙方的违约情况，有权选择：1) 让乙方承担违约金；2) 终止合同；3) 取消其享有管理承包权的资格。因乙方的违约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4) 乙方应承担违约金方式为甲方实际损失的 30%；5) 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及乙方需承担违约金的，甲方可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先行扣除。

十一、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其它

-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招标文件及说明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补充，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3) 本合同正本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4 份，路桥区财政局备案 1 份，招标代理机构 1 份。
- (4) 本合同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必填）：
账 号：	账 号（必填）：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鉴证方（鉴证章）：

安全协议书

项目名称：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作业安全，双方在签订协议的同时，签订本协议、并严格执行。

一、甲方的责任：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劳动法》等各项劳动保护、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并督促乙方贯彻执行。

2、负责向乙方说明养护要求，及时配合乙方办理各种操作票，监督、检查养护的质量、进度和安全，组织人员对维修、维护质量进行验收。

3、组织维修、抢修前的现场交底，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竣工资料。

4、督促乙方认真执行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5、督促检查乙方做好劳动防护或保护工作。

6、督促检查乙方做好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工作。

7、对乙方发生的一般事故，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和整改意见。

8、积极配合乙方在发生安全事故时的抢救工作。

二、乙方的责任：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劳动法》等各项劳动保护、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2、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格服从甲方人员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指定专人负责监管安全施工作业。

3、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事故（包括由乙方责任造成甲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甲方有协助紧急抢救伤员的义务，乙方负责经济赔偿及善后处理。

4、施工期间必须做好施工范围内的地下管线、架空线路的保护，因乙方原

因，在施工中造成信号、电力中断事故的责任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积极协同甲方进行抢修，并支付相应的应急抢修费用。

5、乙方在每天班前检查施工人员的劳动保护，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带好安全防护用品，交待施工安全注意事项。

6、对可能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或不具备安全生产环境的情况，有权拒绝施工并向甲方汇报。

7、乙方必须重视安全工作，确保全年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如乙方违反上述条款，经甲方提出整改后，乙方不进行及时有效整改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现场施工；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或未尽乙方自身义务而引起的责任或安全事故，全部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三、其他

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2、本协议自签定之日生效，施工结束后，本协议自动失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附件 3）；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5）；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附件 6）；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 7）；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等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附件 8）；
- (9)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10) 拟派项目经理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证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编号为ZJWS2025-LQ34）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内容（如果有），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将无条件接受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调查，并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及限制在本地区参与投标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4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5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编号为 ZJWS2025-LQ34) 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编号为 ZJWS2025-LQ34) 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声明函

致：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_____（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
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
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致：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 2025 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
(编号为 ZJWS2025-LQ34) 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

a.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b.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是）。

c. 投标人如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中小企业等声明函填表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责任自负。

3、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 9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10）；
- 2、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 3、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11）；
- 4、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附件 12）；
- 5、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附件 13）；
- 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响应部分

- 1、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4）；
- 2、证书一览表（附件 15）；
- 3、商务及技术响应表（附件 16）；
- 4、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附件 17）；
-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以及售后服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				

	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 有关 资质 获证 情况	产品生产 许可证情 况（对需 获得生 产许可 证的产 品要填写 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 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 过质量 体系、环 保体系、计 量等认证 情况					
	企业获得 专利情况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1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3

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岗位	人数	现场承担工作	备注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与《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一致。如确需变更的，
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类别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商务响应 情况	服务期			
	付款方式			
			
技术响应 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7

售后服务情况表（如有）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情况	备注
1	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点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8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9）；
- 2、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19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名称	内容
投标报价	本项目结算率_____ %

填报要求：

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要求全部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工作、资料费、差旅费（含住宿费）、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力、利润、税收、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等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涉及的费用。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人代表）合法授权参加 **2025年度路桥区道路两侧退让用地市政设施零星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编号：**ZJWS2025-LQ34**）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zjwszt@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